

快,救救玄武湖生态鱼

[今日话题]

“南京火车站前广场玄武湖边,不少钓鱼者正在观景台上偷钓,而就在昨天,玄武湖公园刚刚向玄武湖投放了三四万尾应对蓝藻疯长的鱼苗,如果任偷钓现象发展,投放鱼苗修复玄武湖生态环境的努力岂不是前功尽弃?”昨天中午,市民叶先生向记者反映道。

(1月14日《现代快报》)

[读者快评]

“生态鱼”致垂钓者的一封信

虽说我们是鱼,虽说我们也可以做成可口的美味,但我们的身份却与众不同,因为我们的名字叫“生态鱼”。我们不敢奢求什么功劳,但我们毕竟是你们南京人请来清理玄武湖疯长的蓝藻的,我们是来为你们南京人服务的,所以,我们应该受到应有的尊重。然而万万没想到的是,我们才来报到,还没有开始上岗,就有对下毒手了。我们感到很困惑,如此恩将仇报,你们还配当地球的主宰吗?

等我们先把蓝藻消灭掉,你们再下手也不迟呀!

海水微蓝

组织“护鱼志愿队”

玄武湖边的垂钓似乎已经成为一道风景线,往往是一人垂钓,众人围观,如果钓起一条鱼,便会让围观者欢呼雀跃。长期以来,垂钓者与管理者打起了“游击战”,你来我收竿,你走我放线,一场猫捉

老鼠的游戏玩了若干年。奇怪的是,垂钓者摸透了管理者的“脾气”,知道你啥时来,何时走。但管理部门却对垂钓者知之甚少。玄武湖确实比较大,单靠几个人管,当然捉襟见肘。我们不妨换个思路。玄武湖是南京人值得骄傲的“明珠”,不乏愿意为“明珠”贡献薄力者。如果组织一支“护鱼志愿队”,想必报名者不会太少。南京的玄武湖,南京人共同管,难道还管不了几个垂钓者吗?

郭其健

让“偷钓客”自动撤离

在我看来,“偷钓客”不一定是为能钓几条鱼,而是为了满足一下自己的垂钓爱好。

任何的管理都可能存在漏洞,虽然管理可以改进和提高,但从实际成效来看并不是十分理想。所以,我认为对付“偷钓客”的办法有二,一是在鱼竿可达范围内拉起防钓“网”,让“偷钓客”的钩子没地方下,一旦把他们钓鱼的“武器”给限制住了,他们还不望湖兴叹?

再一种办法是,限时间限地点对垂钓爱好者开放,且对他们的“成果”要收费。这不仅可以起到一定的约束作用,也体现出了公园管理的人性化。在这种情况下,如果还有偷钓者,则要对其给予严厉的处罚。

tinkin

为什么总是“慢半拍”

明明白白的禁钓牌前,应该说钓鱼者已经不是“偷”钓,而是明目张胆的“闻风而至”。投放鱼苗整治蓝藻,不知

道管理部门对后期管理是怎么计划的,难道就是简单的一放了之?

当然,管理部门人手不够,管理难度较大甚至有关资金不到位等难题也是客观存在的,但并不表示管理部门就可以因此免责。事先不对可能发生的情况做好预案,拿不出切实可行的措施,而仅仅寄希望于市民的自觉是远远不够的。

前段时间见诸报端的紫金山栈道灯具被损毁,秦淮河沿线设施遭破坏,施工过程中文物屡屡流失,以及本次投放的鱼苗的命运,已充分说明管理部门的失职。管理是一门科学,要求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。市民对管理部门的要求是“快一步”,而不是“慢半拍”!

周扬

开辟一些免费垂钓场所

我想大部分偷钓者还是抱着“钓胜于鱼”的心情而来,而并非为了满足口腹之欲。生态鱼可净化水质,减小污染度,在非垂钓区钓鱼属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,市民肯定也知道,但为寻求那份钓鱼的雅兴,也就顾不上许多了。追究起原因,还是适合市民免费垂钓的地方太少了。

供人们休闲的垂钓场所,收费一般较高,只适合于那些垂钓高手,而普通垂钓爱好者只能望而却步,于是造就了这群“偷钓者”。是否可以考虑在一些风景秀美的公共场所开辟一些免费的钓鱼场所,供市民垂钓呢?如果能这样,市民再也不会去那“禁止垂钓”的地方寻找那份担惊受怕的

“雅兴”了。

夏克波

鱼的使命岂能吃掉

刚刚放入玄武湖的生态鱼苗,当然没有“江湖”经验,看到美味立马就吃。殊不知那是“猎手”甩下的“饵”,可怜这些小东西还没走上剿灭蓝藻的战场,就被活生生从水里拽了出来。

这些所谓的猎手也真是精明,能把鱼儿“守护神”的行踪规律算得一清二楚,这也难怪,兵法不是有云,“知己知彼,百战不殆”吗。可玄武湖的“守护神”怎么就只能“知己”而不能“知彼”呢?

猎手们为何不想想,被你吃掉的何止是鱼儿本身,其身上所背负的神圣使命也被你一同吃掉了!难道你不愧、不羞?

5302工厂 张殿恩

不能光靠市民自觉

良好环境的建设,离不开市民的高度自觉。而高度自觉,又不会凭空产生。它总是建立在最初的强制规范的基础上的。

眼下,玄武湖的垂钓客,不管是什么样的原因来此垂钓,其行为已经影响到了公众利益。对于这样的现象,在湖边上立个牌子,写上“严禁垂钓”的字样,是没有多大效果的。要想让这种行为消失,最好的方法,就是加强检查与惩戒的力度。这个检查,可以由公园内的专职人员进行,也可以采用奖励举报的形式,发动所有游客参与管理。只有在大环境上形成“人人喊打”的良性氛围,偷钓现象才有可能杜绝。

刘祥

“示意图”给新闻增色

■评报圆桌

图片是版面的眼睛,一张好的图片不仅能够帮助新闻更好地表达,同时也方便读者阅读。而有些新闻,本身并没有好的图片,这时,编辑制作的示意图就起了很大的作用。12日的快报,有三张制作的“示意图”令人眼前一亮。

首先是A9版《南京规划16条通道穿越明城墙,行吗?》,由于明城墙对南京城的重要性,此新闻注定了抢眼。可既然是规划,那肯定就

没有相关图片。编辑通过制作的图片,用红线将规划的16条通道一一标出,版面活了,阅读方便了。有着异曲同工之妙的是B3版的《南京计划新建两条快速公交通道》,这条新闻前一日同城媒体也有,不过快报版面上绘制的示意图却是独家的,令人对通道的路径一目了然,甚至都无需去看文字了。

还有一个是B5版的《我知道,一松手命就没了》,此稿同城多家媒体也刊发了,如一家做了个《害

怕罚款强行溜 拖了交警百余米》为题、两张邮票大小的报道,不吸引人。快报在处理时,尽管也没有现场图片,但摄影记者却通过一系列现场模拟的照片,让整篇报道生动形象了许多,也更加传神地表达了交警的敬业和司机的疯狂。

人们常说“巧妇难为无米之炊”,但作为一个有思想、有技巧的编辑记者,完全可以通过一些手法创造出一些精彩来。快报做到了!

musicfly

■七嘴八舌

不必强求广场特色

记者获悉,民进南京市委员会将向政协南京市第十一届五次会议提交一份提案,建议加强特色文化广场建设,重整广场资源。

(1月13日《现代快报》)

让所有的市民广场“活”起来,这个设想虽然好,但也要看什么情况。

有些广场选址离风景区、商业区、居民区都远,自然少有人光顾。硬是要靠花大力气搞广场文化活动来“搞活”,怕是活动来时人潮涌动,活动一去便冷清依旧。所以,这类广场不妨就定位在幽雅、休闲的特点上。而那些家门口的广场,附近居民来去方便,邻里之间也容易沟通,无须号召,自然会生出一定特色的市民文化活动来。对此顺势引导,尽可事半功倍。像水幕电影、北极飞川那样的“特色”,若没有实力强大的企业财团做后盾,还是不要“赶鸭子上架”为好。

和谐社会的建设需要从点滴小事做起,而不是简单的一两句口号。像“洗澡”这

群众基础,投入再多的资金也只能欣赏到几个优雅的“水漂”。

那故乡的云

为“独居老人洗澡政府买单”叫好

由区政府买单的老人冬季洗澡服务,鼓楼区所有有需求的800多位独居、空巢老人今冬都可以享受到。

(1月13日《现代快报》)

有消息说,东北某地政府为关爱低保户,特地为他们准备了一桌丰盛的年夜饭,甚至列出了详细的菜单。还见过某公司组织单位民工乘飞机旅游的新闻。这些似乎都可以用“暖冬暖人心”这种标题来报道,但稍加分析,作秀气味很浓。

相比之下,政府考虑到独居老人冬季洗澡难的问题,并认真落实则显得温情无比,暖意由心底升起:服务不仅仅局限于洗澡本身,从接到送,从体检到修脚、剪指甲,可谓细微之处见真情。

和谐社会的建设需要从

类由小见大的政府行为,我们由衷地为之叫好!千里孤雁

国家定价也“建议零售”?

看病难到底难在何处?看病贵到底贵在哪里?昨天,江苏省卫生厅举行医疗卫生工作情况通报会。

(1月14日《现代快报》)

这份调查意见列出了很多原因,但有一点引起了笔者的注意:江苏省卫生厅副厅长吴坤平介绍,许多药品国家定的零售价就是出厂价的8~10倍,留给流通环节的价格空间较大。

有购物经历的人都知道,在一些商场里,标有“建议零售价500元”的商品,300元人家也可能会卖给你。因为,这个所谓的“建议零售价”,其实比成本要高出许多倍,只是生产商的一种策略。而国家定价竟然是市场价的8~10倍,经营者想高就高,想低就低,定价岂不和卖衣服的“建议零售价”一样,成了可伸可缩的“橡皮筋”?

治理药价虚高,应首先从

规范国家定价做起。

高家庄

■评事街

应尊重富翁的“表达权”

[新闻背景]

12名身披红绶带的女孩列队走来。绶带上写的是某商场某产品,而是一家婚恋公司。女孩们拿的小册子也不是广告单,而是征婚资料。她们也并非见人就发,而是看见美女或中年男女才会出手。她们是在为一位千万富翁征婚。

(1月13日《现代快报》)

跑跑cei:很多人觉得这是在炒作,笔者却不敢苟同。既然普通人可以通过征婚的方式来寻找另一半,凭什么富翁就要另眼相看?有钱只是他们的一个属性,就与他人“白领”的头衔相类似,难道这也可以堵塞征婚渠道,剥夺他们获得爱情的机会吗?

众多的反对和质疑表明,很多人的思想仍然存在着一定的冲动,这其中当然包含着众人对金钱的不信任和对富翁这一头衔的苛求。其实,只要那位千万富豪的个人财产是合法收入,那么我们应抱着宽容的眼光来面对,同时也要尊重他的消费行为和个人愿望的释放,毕竟公开征婚,选择怎样的女性相伴一生以及如何选择,都是他的自由。

用“仇富”的心态或者挥着道德的大棒去对富翁个人的合法权益指手画脚,本身就不是一种十分道德的行为。

花样世界:在我看来,这位千万富翁的“征婚秀”只不过是一个有钱人的游戏。虽然他知道征婚可能不会“征”来情投意合的配偶,可能不会“征”来一段美满的婚姻,可是绝对

能够“征”来无数的美女。当无数的美女纷纷致电表示愿意嫁给他时候,他一定能体会到“有钱能使鬼推磨”般的满足。

徐曙光:对女性而言,“26至33岁,身高1.65米至1.73米,要有气质,长相好看”的条件尽管不算太苛刻,但也使其存在的价值依附于富翁的一种消费需求,无异于一种变相的人身剥夺。

这类征婚,满足了富翁的心理快感,同时也导致社会对女性的审美取向和道德批判发生倾斜。

这样看来,富翁征婚更像是一笔交易,一笔毫无平等可言的交易。富翁笼罩在金钱的绚烂光环下,女性真能在她身上寻找到真爱吗?

广春:美女要找个有钱的老公,有钱的男子想找个美女老婆,这种要求应该没什么过分的地方。对类似特殊的征婚要求,网上和社会上风言风语不绝于耳。

创造和拥有千万资产的男人,一定不是四肢发达、头脑简单的,也不一定丑陋不堪。可能他征婚的形式有一些另类,要求近乎苛刻,但是,那是他自己的事,他有权追求自己想要的配偶和婚姻。

婚姻这东西是说不清道不明的玩意,男人的聪明和财富,配置女人的才能和美貌,不论对男人还是女人,不论对当事人还是界外人,不论对家庭还是事业,不论是目前还是未来,都是一种最佳的组合和完美的搭配,我们还有什么必要对千万富翁征婚说三道四呢?

校服和早恋之间的联想

[新闻背景]

南京一学校要给学生订做“韩版”校服,没想到家长们普遍反对。一位程姓家长投诉,她女儿为校服改版的事兴奋了好几天,而她却担心:“如果改成那样的校服,我担心孩子会早恋!”学校最终无奈放弃改回运动服。

(1月13日《金陵晚报》)

钟定兰:现在的校服,除了升国旗、做早操外,学生们都不愿意穿。因为他们觉得“裤子像灯笼”,“穿起来男不男女不女”。而“韩版”校服则漂亮多了,“人靠衣裳马靠鞍”,衣服好看能心情愉悦,提高学习兴趣。家长怎么会认为穿着漂亮就会早恋,难道孩子变成“土豪”才能有好成绩?

若果真如此的话,那家长们考虑还是欠周全,“天生丽质”听说过吧?不穿“韩版”校服,帅气的男生、漂亮的女生依然有很大吸引力,不如今后让孩子们都戴个“面具”上学吧,这样看谁还能“动心思”?要不然,就把女儿送到女子学校去,岂不更安全?

■读者挑刺

读者沙先生等:1月8日A22版《兰帕德帽子戏法》中第一段第二行“没有拿过德国内锦标”应为“没有拿过的德国内锦标”(记者、编辑陶晶,校对姜锁平)。

读者刘先生等:1月8日B4版“80万,就这么眼睁睁烧光了”中第六段倒数第二行“用完了”应为“用完了”(记者李绍富,编辑刘伟,校对章雅琴)。

读者刘先生等:1月8日A7版“派出所内5位教师无端遭打”中“河南沙洋县高阳镇”应为“湖北沙洋县高阳

镇”(编辑王娟)。

读者朱先生等:1月9日B7版“奥迪”老婆出轨“宝马”丈夫捉奸”中第五段第二行“今年7月以来”应为“去年7月以来”(记者宗一多,编辑崔洪曙,校对陈维琴)。

读者王先生等:1月9日B6版“为儿找对象老妈上街当猎头”中第二段第一行“昨天正玉桥市场”应为“昨天在玉桥市场”(编辑吴瑕,校对章雅琴)。

快报向广大读者致歉!欢迎举报差错,举报电话:96060